

肆·考試：

一、資料審查：

- (一) 符合報考資格考生之備審資料由專班組成甄選小組進行實質審查。
- (二) 如部份書面審查資料或系所規定應繳資料未上傳者，不另通知亦不受理抽(補)件，且不得要求補救或重審。
- (三) 資料審查著重「原創性」，請勿抄襲、改作、侵犯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學術倫理。

二、筆(面)試地點於本校財務管理學系舉行，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符合報考資格參加筆(面)試之考生名單、時間及地點，由專班於**考前三天公告於財務管理學系網頁**，請自行上網查詢。
- (二) 應試時請攜帶**應考證及應試有效證件正本**(國民身分證、護照、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汽機車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或居留證等擇一)備查。
- (三) 請詳閱本簡章「**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**」，如違規或舞弊，本校得依情節輕重，予以扣分、以零分計算或取消考試資格處分。
- (四) 筆試科目得以中、英文命題；除試題上另有規定外，英文命題之科目得以中、英文作答。